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實習輔導計畫

106年9月6日校長核定

壹、依據：

- 一、師資培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教育部頒「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
- 三、本校與各師資培育機構訂定之實習合作契約。

貳、目標：

- 一、提供實務經驗，以提昇其專業知能。
- 二、驗證教育學理，並獲取新知能與新觀念。
- 三、瞭解教育對象，以作為日後教學的基礎。
- 四、熟練專業知能，以增進教學之能力。
- 五、陶冶專業精神，為國家社會培養優秀的中等學校教師。
- 六、體認教師責任，以成為社區發展的中堅。
- 七、培養教師風範，期能導進社會風氣。
- 八、啟發研究志趣，以培養獨立思考與創造發展之能力。
- 九、建立正確教育之觀念，以養成人格健全之教師。
- 十、建構完善優質教育實習機構實習環境。

參、對象：本校教育實習教師、教育實習輔導教師及相關業務行政人員。

肆、計畫實施期間：半年期實習自8月1日至翌年1月31日止或2月1日至7月31日止。

伍、實習項目與比率：

- 一、教學實習：佔百分之四十五。
- 二、導師實習：佔百分之三十。
- 三、行政實習：佔百分之十五。
- 四、研習活動：佔百分之十。

陸、實習成績評量：

一、評量項目包括教學能力、班級經營、品德操守、服務態度及敬業精神、表達能力及人際溝通、學生輔導知能及研習活動表現等。

二、評量分工：

- (一) 教學實習由教學實習輔導教師評量。
- (二) 導師實習由導師實習輔導教師評量。
- (三) 行政實習及研習活動由各行政單位主管評量。

柒、實習學生之職責：

- 一、實習學生應與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指導教師研商後，擬訂教育實習計畫，包括實習目標、實習活動、預定進度及評量事宜，以作為輔導及評量之依據。
- 二、實習學生之教學實習，應以循序漸進為原則。開學後第一週至第三週以見習

為主，第四週起，實習學生每週教學實習時間不得超過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之二分之一。

三、實習學生應於教育實習期間繳交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之教育實習作業或報告，並於期末整理成個人實習檔案，繳交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評閱。

四、實習學生之各項教育實習活動應有正式教師在場指導。

五、實習學生不得從事下列事項：

- (一) 單獨擔任交通導護。
- (二) 單獨帶學生參加校外活動。
- (三) 單獨照顧身心障礙學生。
- (四) 代理導師職務及行政職務。
- (五) 擔任專職工作或進修學位。

捌、其它

一、出勤與請假

- (一) 實習學生教育實習期間之請假別及日數，依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辦理。
- (二) 實習學生協助教育實習機構於夜間及假日辦理活動，教育實習機構應核實給予補休假。
- (三) 實習學生全勤者，其成績得酌予加分。請假日數超過十日者，其教育實習成績不得超過八十分；請假日數超過二十日者，其教育實習成績不得超過七十分。
- (四) 實習學生請假八小時以一日計算，應請假而未請假者，以二倍計算。請假累計超過四十日，應停止教育實習。
- (五) 請產假（包括：產前假、分娩假、流產假、陪產假）累計超過四十日，或代表國家參加國際比賽等活動請假累計超過十日者，應依超過請假日數補足教育實習。

二、實習老師應出、列席本校部務會議、導師會議、教育實習輔導會議以及各科教學研究會。

三、如非跟課、參加研習或於排定時段內至行政處室實習，請於各科辦公室進行教學準備，以利隨時與輔導老師或科內其他老師溝通請益，加強教學專業。

四、實習期間若需任何協助，請隨時與輔導老師或行政單位聯繫。

五、實習期間勿怠惰，對於高中教學課程內容須事前充分準備並能虛心請益，學校各項規定、辦法能積極瞭解，以便能提供學生各項正確諮詢及輔導。

六、實習老師於實習期間表現良好者，本校（教育實習機構）得給予獎狀鼓勵。

玖、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期程規畫表：（詳附件）

拾、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附件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實習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期程規畫表

實施階段	時間安排	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			教育實習機構、教師進修機構及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行政活動	
預備及導入階段	八月或二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識輔導小組成員及輔導教師。 2. 熟悉本校的各項教學資源、設備、媒體及借用辦法。 3. 安排並認識實習科目內容及實習班級。 4. 熟悉實習教師工作場所及辦公作息時間。 5. 研擬實習計劃。 6. 熟練實習機構內各項教學設備的使用方法。 7. 研擬教學科目之教學計劃、單元設計，並開始準備教材、教具及搜集相關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識導師工作內容、並閱讀教師手冊、學生手冊。 2. 協助新生始業輔導之進行。 3. 製作家長意見調查表。 研習活動或座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至本校報到。 2. 繳交個人履歷自傳一份。 3. 實習教師輔導中心組織分工之確立。 4. 參加『實習教師之座談會』。 5. 觀摩『部務會議』。 6. 每週實習教師工作會議。 7. 實習教師網頁製作。 8. 參與『各科教師研究會議』。 9. 配合暑期作息參與各項相關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識本校的辦學方針、辦學特色、法令規章、作習時間、行事曆、學校文化、學生文化和社區文化。 2. 認識各處室業務及行政流程及至所分配的各處室行政實習。 3. 觀摩各處室如何擬訂年度工作計劃及行事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教師儘量在校內實習時間與輔導教師研擬未來實習內容及其注意事項。 2. 由本校舉辦『實習教師座談會』。由教育實習機構提供教學資源介紹及各項工作的簡介資料，以供實教師閱讀。

實施階段	時間安排	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			教育實習機構、教師進修機構及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行政活動	
見習階段	九月或三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觀摩輔導教師任教班級及科目之教學，觀摩其教學技巧、教學方法、師生互動、班級經營及評量標準、方式等。 2. 擔任輔導教師之教學助理。 3. 見習輔導老師命題評量技巧。 4. 撰提單元之教學活動設計。 	<p>★觀摩輔導教師的導師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班會的主持規劃學生常規的建立。 2. 學生資料的整理與應用(認識學生基本資料，並做個別談話)。 3. 師生溝通的方法。 4. 班級教室佈置人員挑選。 5. 學習週記之批閱。 6. 早自修督導學習小組運作。 7. 學生分組與座位安排。 8. 突發事件之處理。 9. 班級幹部之推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觀摩各處室行政工作，以瞭解行政工作與流程。 2. 參加校內教師的進修活動。 3. 參加校內教師活動。 4. 見習校內舉辦之各項學藝或生活競賽活動。 5. 參加各教師研習活動。 6. 實習教師工作會議。 7. 實習教師讀書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教育實習計劃書』。 2. 每月返回教育學程參與座談會。 3. 繳交『教育實習專業知能學習狀況記錄表』。

實施階段	時間安排	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			教育實習機構、教師進修機構及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行政活動	
實習階段	十月或四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繼續觀摩輔導教師的教學。 2. 進行本學期教學演練，並由相關科目輔導教師給予指教意見。 3. 輔導老師彈性給予實習教師任教時間為每週至多1/3之基本任課時數比例。由實習老師教學及作業批改並給予指導意見。 4. 觀摩定期考試之監考流程與注意事項。 5. 觀摩輔導教師之外其他教師之教學。 6. 由輔導老師指導隨堂測驗命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繼續見習輔導教師的導師工作。 2. 由輔導老師分配1/3班級人數數量之週記，由實習老師批閱並由輔導老師複閱。 3. 由輔導老師從旁輔導實習老師指導學生班會活動。 4. 每週有一日由實習老師獨自督導學生早自修活動。餘由輔導老師從旁輔導，實習老師見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列席參與校內外各項教學研究及校內進修活動。 2. 參與協助指導學生的課外競賽活動或擔任社團活動助理教師。 3. 實習教師工作會議。 4. 實習教師讀書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返回教育學程參與座談會。 2. 繳交『教育實習專業知能學習狀況記錄表』。 3. 彙整本學期所撰寫之心得報告、教學計劃(教案)、教材、教師評論、評量設計及實施結果等各項資料收納於教學檔案中，以供輔導教師及指導教師查核。

實施階段	時間安排	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			教育實習機構、教師進修機構及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行政活動	
實習階段	十一月或五月	<p>1. 輔導老師彈性給予實習教師任教時間為每週至多1/2之基本任課時數比例。由實習老師教學及作業批改並給予指導意見。</p> <p>2. 同十一月4. 5. 6. 項。</p>	<p>1. 實習導師工作。</p> <p>2. 由輔導老師分配1/2學生人數之生活週記，由實習老師批閱並由輔導老師複閱。</p> <p>3. 由輔導老師從旁輔導實習老師指導學生班會活動。</p> <p>4. 每週有二日由實習老師獨自督導學生早自修活動。餘由輔導老師從旁輔導，實習老師見習。</p>	<p>1. 列席參與校內外各項教學研究及校內進修活動。</p> <p>2. 參與協助指導學生的課外競賽活動或擔任社團活動助理教師。</p> <p>3. 實習教師工作會議。</p> <p>4. 實習教師讀書會。</p>	<p>1. 返回教育學程參與座談會。</p> <p>2. 繳交『教育實習專業知能學習狀況記錄表』。</p> <p>3. 彙整本學期所撰寫之心得報告、教學計劃(教案)、教材、教師評論、評量設計及實施結果等各項資料收納於教學檔案中，以供輔導教師及指導教師查核。</p>

實施階段	時間安排	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			教育實習機構、教師進修機構及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行政活動	
綜合階段	十二月或六月	<p>1. 輔導教師輔導實習教師任教時數每週至多為其基本教學時數之1/2教學工作，以為演練教學。</p> <p>2. 利用空餘時間，繼續觀摩其他教師教學。</p> <p>3. 做一次實習班級學生不記名教學意見回饋問卷，以瞭解狀況，改進教學。</p> <p>4. 視學校之實際狀況，於期末做一次校內實習教師教學觀摩演示，並回答輔導教師之問題，或逕由輔導教師對所輔導之實習教師所做教學觀摩示範從事問答及評量。</p> <p>5. 撰寫教育實習檔案。</p>	<p>1. 實習導師工作。</p> <p>2. 由輔導老師分配1/2學生人數之生活週記，由實習老師批閱並由輔導老師複閱。</p> <p>3. 由輔導老師從旁輔導實習老師指導學生班會活動。</p> <p>4. 每週有二日由實習老師獨自督導學生早自修活動。餘由輔導老師從旁輔導，實習老師見習。</p>	<p>1. 繼續列席參加各項行政會報、教學研究會等各項會議。</p> <p>2. 參加校內進修活動。</p> <p>3. 參與規劃學藝競賽活動。</p> <p>研習活動或座談</p> <p>1. 參與協助指導學生的課外活動、分組活動或擔任社團活動助理老師。</p> <p>2. 每兩週一次實習教師座談會檢討得失。擬訂主題邀請校內行政主管及優秀教師作專題報告。</p>	<p>1. 彙整本學期所撰寫之心得報告、教學計劃(教案)、教材、教師評論、評量設計及實施結果等各項資料收納於教學檔案。</p> <p>2. 教育學程會同實習學校舉行實習老師之面試、口試、試教等評量。</p> <p>3. 輔導老師評量成績與建議，匯集後，寄交教育學程中心。</p> <p>4. 實習教師將教學檔案彙整完畢交輔導教師審閱，隨後交指導教師評量成績，而後自行留存做為教師甄試之依據。</p> <p>5. 指導實習教師撰寫學經歷自傳、推薦函寄送各學校應徵教師。</p>

實施階段	時間安排	實習輔導內容與活動			教育實習機構、教師進修機構及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行政活動	
綜合階段	一月或七月	1. 評定實習成績。	1. 評定實習成績。	1. 評定實習成績。	